

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102488

北京市房山区广阳新路7号院4号楼2层209 北京金硕果知识产权
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董冰(19812240886)

发文日：

2025年05月12日



申请号：202510604472.6

发文序号：202505120106638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43条、第44条的规定，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：

申请号：2025106044726
申请日：2025年05月12日
申请人：深圳市晚成辉电子有限公司
发明人：柯新标
发明创造名称：一种玻璃基小间距显示屏的制造方法
经核实，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：
权利要求书 1份2页,权利要求项数：6项
说明书 1份7页
说明书摘要 1份1页
专利代理委托书 1份2页
发明专利请求书 1份4页
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：1份
申请方案卷号：bengbu01371

提示：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，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，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，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，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：自动受理
联系电话：010-62356655

审查部门：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

200101
2023.03

纸件申请，回函请寄：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电子申请，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，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